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 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STANDARD HOTEL GROUP LIMITED 泛海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2)

茲提述泛海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之公佈, 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完成紅股發行以符合公眾持股量規定,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 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發行紅股以符合公 眾持股量規定。除非另有説明,本公佈所用詞彙應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紅股及可換股票據證書將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星期四)寄發予股東。預期紅股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開始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 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有關恢復公眾持股量之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 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恢復股份買賣。

> 承董事會命 泛海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迎青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潘政先生、林迎青博士、潘海先生、潘洋先生、馮兆滔先生及 吳維群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志威先生、梁偉強先生及洪日明先生。